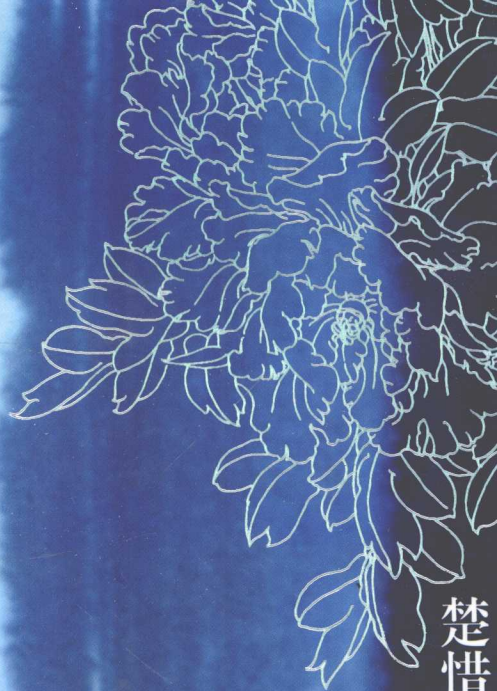


明歌

MINGRIGE SHANHEQU

山河曲

1



楚惜刀
◎ 著

曾把丝纶一掷，
藐视山河九鼎。
日暮唤君名姓，
春风吹下竹阴。

明日歌

MINGRIGE • SHANHEQU

山河曲 C 1

楚惜刀
著

沈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明日歌·山河曲. 1 / 楚惜刀著. —沈阳: 沈阳出版社, 2010.3

ISBN 978-7-5441-4040-9

I. ①明… II. ①楚…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 034111 号

出 版 者: 沈 阳 出 版 社

(地址: 沈阳市沈河区南翰林路 10 号 邮编: 110011)

印 刷 者: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发 行 者: 沈 阳 出 版 社

幅面尺寸: 165mm × 235mm

印 张: 24

字 数: 350 千字

出版时间: 2010 年 4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 201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沈晓辉 杨 静 鲁莎莎

装帧设计: 八牛·设计

版式设计: 八牛·设计

责任校对: 罗 璇

责任监印: 杨 旭

书 号: ISBN 978-7-5441-4040-9

定 价: 29.80 元

明眼歌·山河曲 ①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追杀	1
第二章	同行	20
第三章	不测	33
第四章	失踪	46
第五章	龙颜	62
第六章	天官	80
第七章	花魁	98
第八章	用心	114
第九章	窃玉	134
第十章	玄机	151
第十一章	杀气	170
第十二章	异匠	183

第十三章	突袭	197
第十四章	佳人	211
第十五章	隐衷	228
第十六章	愿者	241
第十七章	遗恨	254
第十八章	情怯	269
第十九章	省亲	285
第二十章	加罪	299
第二十一章	如故	317
第二十二章	金兰	337
第二十三章	机关	353
第二十四章	倾国	367

第一章 追杀

龙佑二年十二月初一。清冷的冬日早晨，钱塘入海口处晓雾溟濛，犹如寒烟升腾。每当刺骨的冷风吹过，苍天便如撕开了缺口，拼命将雾霭倒将下来，使得海面上愈见浓稠，伸手难见五指。

雾气氤氲的码头上停了一座暖轿，莲花纹垂帘配了锦绣衲褥，四个轿夫皆著烟色如意纹皂衣。轿后有两辆辎车，旁边立了一位鬢铄的执辔老者，鹰隼般的利眼盯牢海面。不时有人从他身旁奔走呼告，他却一动不动，仿佛石雕泥塑。

海面上恶风飙浪呼啸，往往久候归船的商家等了几昼夜，只盼来船毁货亡的结局。轿夫们等得脚乏，不由窃窃私语，议论谁家会人财两失。那老者充耳不闻，坚定地凝视大雾深处，像是可看穿这浓雾尽头。

码头传来喧闹声，有人高喝：“船来了！”急密的脚步声齐齐奔拥过去。那四个轿夫精神一振，伸头探脑倾了身子想看。老者回瞪了四人一眼，他们悚然一惊，不得不规矩地不动。

一艘残船勉强靠近岸边，断桅折杆，风帆破烂斑斑。不多时哭声尽起，有人抬了伤者下船，有人捡了逝者的衣物捶胸顿足。一个轿夫忍不住对其他人道：“公子爷的船怎的还不到？”余人望了那老者一眼，缩回了欲吐的话，冲他偷偷摇手。

足足过了一个多时辰，浓雾稀薄成几道轻纱笼在码头上，天渐渐亮堂。一趟趟人来人往，那老者安然不动，四个轿夫等得恁地心焦。好在又有人高喝出声，海面上隐约有灯火荧煌闪烁，四人强打精神把腰挺直。

一艘巍若山岳的巨大海船破浪而出，船身雕龙绘凤，云帆灿若锦缎，一串瑰红灯笼热闹地在桅上晃荡。岸上观者哗然抢步，蜂拥上前探看。那老者双瞳精光大射，情不自禁前踏两步，两手叉于胸前。四个轿夫瞧出他的异样，欢呼相告：“公子爷到了！”

海船泊岸，船夫铺好木兰跳板，那老者径自走到跟前，低首待命。船上走下一位身著纯白羔裘的少年公子，古铜肤色洋溢出活泼的生命之气，英姿飒爽，眉眼生辉。他见到那老者，含笑着扬手招呼：“逊之来晚了，阳叔一向可好？”

“郦阳拜见公子爷。”那老者急忙欠身下拜。

“不必多礼。”郦逊之扫了一眼，发觉四周皆是围观的看客，轩眉一蹙，“逊之想先自行赶往京师，烦请阳叔把我的行李及给爹的礼物一齐随后送来。”

郦阳讶然：“公子爷难道不回府歇息几日？远行的车马尚未备好……”郦逊之看了一眼他身后的暖轿，笑道：“阳叔费心，逊之想尽早赶回京师见爹和姐姐，随便买匹马上路即可。”郦阳随即吩咐轿夫上船取行李，请郦逊之稍作歇息，自去码头左近的鞦韆行买了一匹流云骢，配好金花镶银马鞍。

郦逊之摸了摸怀中老父的亲笔书信。他自幼赴东海学艺，与师父东海三道、大侠梅湘灵一家同住深泉岛，遵父命十八岁方可归家。如今他年岁未滿，不想父亲写信来催，他料想京城必有变故，因此连杭州老家也不欲多待。

正在此时，他心中忽生警兆，一双电目射向旁观的闲人。围观者好奇地打量他，见到船上抬下厚重的镶银乌木箱子，更是交头接耳。郦逊之扫视一圈，并无发现，却有种被人窥伺之感，令他如芒刺在背。

郦阳牵来骏马，郦逊之将随身行囊负在马身，打点停当后向他拱手告辞。郦阳奉上一个沉甸甸的丝囊小袋，内里装了银两并飞钱。郦逊之向郦阳谢过，上马如弹丸流矢飞驰而去。郦阳目睹公子爷身手矫健，刻板的脸上终于浮上淡淡的笑容。

郦逊之飞马行进在驿道上，如轻云出岫沿路不歇，自吴县、晋陵、丹阳直至润州。他生性机敏，甫一出发便察觉有人跟踪，好在艺高胆大，并不惧怕。

赶了四天的路，天色将暮时，到了润州城。

润州为大江南岸的大城，市井繁华，商铺众多。郦逊之进城时正值关闭城门，

昏暗的天色中，府兵的击鼓声响彻内外，街市上商贩打烊，行人匆忙。他牵了马沿街巷行走，想找一处馆舍打尖，走了几条街仍未看到中意之所。

行过一座青石桥，前方蓦地斜刺里冲来一匹黑马，带了一黄衣汉子飞般迎面驰来。邴邴之拉马避过，却见其后有一红衣人纵马如流星赶月，瞬间到了那人背后。

那红衣人面无表情，虽在动荡颠簸的马匹上，一张脸却出奇地平静。没有岁月的痕迹，没有人间的哀乐，像是刻在石上的雕像，没有生命。

这一簇红色充满了杀气。邴邴之屏住呼吸，眼见红衣人追上前面那人，身子从马上如弓弹起，诡异的手掌倏地贴向那人后背。黄衣人伏扑马身，反手一鞭打向对方，隐有风雷之声。红衣人轻叱一声，凌空将身一折，呼地排掌击下。

黄衣人只觉澎湃劲力夹杂了阴寒之气跌荡而至，水银泻地般不可收拾，连忙长身跃起。与此同时，他胯下坐骑经不住汹涌的劲道，折腿倒地暴毙。黄衣人身在空中，一连数下扬鞭打去，卸掉侵向周身的内力。最后一鞭则如山洪暴发，滔天巨浪排山倒海般攻向红衣人。

两人在桥上杀将开来，吓得四周行人纷纷逃逸，邴邴之拍马下桥，在一旁静观。

红衣人对黄衣人的攻势熟视无睹，激掌穿过鞭影，掌风过处寒风飏飏。眼见长鞭就要打在他掌上，忽地鞭身寸寸尽裂，红衣人冷哼一声，催动掌力扫向长鞭。黄衣人撒鞭空手，横拳拦住对方摧枯拉朽的双掌。

邴邴之敏锐红衣人掌中淬毒，其出手之狠辣，似是江湖上有数的人物。他不由再度打量，见那人淡眉冷目，高鼻薄唇，有一种厌倦尘世的凄厉之美。

邴邴之呼吸急促，望着他一身红衣，突然想起他的身份。

“失魂霸、伤情狠、红衣绝、小童猾、牡丹艳、芙蓉娇”，这句话代表当今最厉害的六个杀手。其中红衣唯利是图，出手不留余地，每趟动手暗杀的不是朝廷要员便是江湖豪杰。

若这人真是红衣，黄衣人就非救不可。此刻他看清那黄衣人的面貌，一脸络腮胡子，两眼精干有神。邴邴之不假思索獠身赶上，手中的混沌玉尺暗含了“华阳功”的至纯内力，一下笼罩住红衣周身。缓得一缓，黄衣人拔出腰间佩刀，刀身的错金火焰纹在夕阳下犹似火烧，一刀砍向红衣，刚猛霸道之势如力劈华山。

红衣本用阴冥玄寒掌困住了黄衣人，只须对方再呼吸数息，掌中的阴寒之毒便可完全侵入，谁知半途杀出个程咬金。他忽然朝两人一笑，拍出一掌。邴邴之心底

直冒凉气，顿觉不对。

一股腥膻味扑面而来。黄衣人一推酆邈之，叫了声“不好！”向旁跃了开去。酆邈之不慌不忙运起内力，吐纳间将侵入的毒气化去十之七八，玉尺不依不饶拍向红衣。他暗自庆幸，若非练有“金龙护体”百毒不侵，恐怕就要着道。

他的混沌玉尺由一块上古玉石精魄炼成，不畏刀剑之利。黄衣人的长刀更纵如流星，瞬间飞电映映，如雷霆震怒势动九天，眨眼间把红衣的退路封死。两人一刀一尺，攻势心有灵犀，一齐向红衣手掌招呼过去。

落日西斜，霞光中两人尚未看清，红衣的身子便散作轻烟，忽地朝上下左右不同方向逃逸。及两人将兵器追上，便发觉追到的又是虚影，他的真身早已飘然远离。

酆邈之瞧得真切，玉尺旋飞，当空向红衣立身之处插下。红衣反手一拍，同时躬身缩闪，来去如电。等酆邈之撒尺再攻时，红衣宛若游丝飞逝，倏地弹开数丈，鬼魅般钻到黄衣人身后。

黄衣人只觉脖间一凉，竟是红衣吹了口气，骇然回身时，红衣哈哈大笑，飞身跨上马远远遁去。酆邈之赶上几步，听到他的声音傲然从夜空传来，对黄衣人道：“你的头先寄着，改天我再来取。”再看时，身影没入道旁不见。

红衣独斗两人，丝毫不显张皇，一旦无法得手，说退就退，确有绝顶杀手的从容风范。酆邈之望着他的背影，嘴角浮上一丝笑意，心道：“将来必有跟这杀手再决胜负的时刻。”他既知武功不逊于他，心中自是自信大增。

黄衣人收刀入鞘，谢过酆邈之。酆邈之一眼认出他手中的是东汉名刀“斩破”，遂笑道：“尊驾是金无忧大人？”心中登时警觉，金无忧为北方十三府总捕头，专司狱讼疑难大案，此番出马必有大案。

金无忧道：“阁下好眼力，不知尊姓大名？”酆邈之说了名字，金无忧目光闪动，又沉声道：“阁下莫非是康和王之子？”酆邈之暗想不愧是神捕，他鲜少在中原露面竟也被识得，当下点头应了。

金无忧道：“康和王有子远游，京城的人都知道。刚才世子与红衣对战时夹杂幻大师的身法，在下本已眼熟，等你报出名字自然想起。”幻大师是东海三道之一，与兜率子、冷啸道人被江湖人尊称为“东海三仙”。这三人辈分极高，已有数十年不出江湖，现今道教各派的掌门人物，都是其徒子徒孙辈。

酆邈之笑道：“原来金大人认得家师的武功，难怪难怪。”金无忧浮上淡淡微

笑，客气地道：“想不到世子竟拜了他们三人为师，可喜可贺。”酆逊之自谦了两句，他有意结交金无忧，寒暄过后遂道：“相识一场，何不寻个好地方喝上一杯？”

金无忧眉头一皱，拱手拜道：“不敢，在下有要务在身，不能久留。”酆逊之恭谦一拜道：“金大人遇上什么疑难之案？逊之不才，愿与大人分忧。”金无忧一怔，未曾想这贵胄公子会说出分忧的话，苦笑道：“世子客气。唉，此事与江宁嘉南王有莫大关联，世子回京便会知晓。”

酆逊之拦在金无忧身前，恳切道：“金大人，酆、燕两家世交，如果嘉南王有何不测，请大人明示。”金无忧看他一眼，摇头道：“世子请勿相询，此事你酆家委实不宜插手。”酆逊之一怔，道：“嘉南王在江南百姓中享有盛誉，他若出事，逊之必不能袖手旁观。请神捕大人相告。”

金无忧微一沉吟，因红衣的涉入，他更不想把酆逊之的牵扯进来。正想推搪，酆逊之淡然道：“逊之明白大人好意，但若赶到京城才知原委，万一嘉南王有何损伤，岂不辜负大人的心意？我想大人亦不愿见到一代名臣遭遇不测。”

金无忧被酆逊之的咄咄相逼，心想事皆天定，这世子既一意孤行，即便不由他口中说出原委，怕也会自行弄个水落石出，索性不再瞒他，说道：“嘉南王没有不测。只是他手下大将君啸运送官银入京，想不到京后方发觉五十万两全是假银，惹得皇上震怒。金某追查至此，正要转道往江宁一行。”

酆逊之愕然无语，失却官银罪可致死，嘉南王府家将闯此大祸，只怕时局要有一番动荡。

他兀自惊疑间，听金无忧又道：“这五十万两是江南诸路捐赠北地的救灾银子。北方各府近来水旱成灾，天鸣地震，嘉南王费尽手段筹集数月才得来这些募银。只可惜京都府、大理寺、刑部、御史台，对这件案子一点头绪都无，我从京城一直查到此地，眼看就要到江宁，仍无线索。若真找不回失银，不仅朝廷损失惨重，只怕捐献银两的江南百姓也会寝食难安。”

金无忧说话间愁眉不展，酆逊之想的却是另一件事，道：“金大人得罪了何人，竟会被红衣刺杀？”金无忧沉吟道：“金某一生得罪人无数，谁要杀我都不奇怪。”叹了口气，不欲久留，便冲酆逊之的抱拳道：“多谢世子盛情，援手之恩改日图报。后会有期。”

酆逊之道：“大人稍等。依逊之所想，红衣仍伺伏在前，不如易容改扮甩掉跟踪，于大人办案方便。”金无忧驻足道：“你说得甚是，我正有此意。只是手上东西

不全，须去购齐材料。”

酆逊之笑道：“这个无妨，逊之自有预备。”说着，从马上行囊中取出一个精致绣花小包，打开递去。金无忧见内里膏粉须发齐全，大喜过望。酆逊之遂寻了路边一家旅舍，要了间上房，着手准备为金无忧易容。

两人关好门窗，酆逊之把易容物品摊放在桌上，金无忧啧啧称奇，挑出一块黄色膏体，动容道：“世子竟会制此物，着实不简单。我当了世子之面易容，岂不献丑。”酆逊之道：“大人只管直呼晚辈之名，否则在下何以自处。闻说大人的易容技艺超凡脱俗，不须与逊之自谦客气。”

这时金无忧卸下一大把络腮胡子，酆逊之这才目睹他的真容，原来已稍作改扮。他除去胡须后的相貌甚是英伟，一脸正气，酆逊之不觉赞叹道：“大人好手段，连我亦没瞧出这是易容。”

“呵呵，这把胡子从一位同僚脸上借来，货真价实，我这易容法子讨巧得紧。”

酆逊之失笑道：“那位仁兄一旦失去胡子，恐怕别人也当他易容，一下子决认不出他来。”

金无忧哈哈大笑道：“正是如此。”说了这两句，心情也畅快许多，便一面对镜改变形容，一面和酆逊之攀谈道：“教我易容术的是‘百变神仙’易容，逊之想必听过他的大名。经他这名师所授，平常人确不会看出破绽。只是强中更有强中手，有位百年难遇的奇才，不论任何人如何变化，都有一双慧眼能戳穿底细。如我没料错，逊之是向那人学的本事吧？”

说到这里，他的神情有了细微的变化，恍惚中想起了一个人，一颗心陡然飘至过去。易容是她哥哥，怎么又会提起来呢？每回易容都像是扮给她看，虽明知她根本不会看到。

酆逊之点头道：“大人好眼力，小佛祖与梅大侠一家与我们师徒同住，逊之方才偷学过几招，比起大人和易容前辈来差得远了。”

金无忧回过神来，萧索地道：“是啊，真正高明的易容术，讲究选材、描形、摹态、拟声……只有小佛祖才有那般能耐，千变万化，无所不能。像我们这种半吊子，能知晓其一已是不易。唯独小佛祖天纵其才，触类旁通，令人叹为观止。”

金无忧黯然叹息。小佛祖果与那人在一起，而她却不知去了何处。人世变幻，比起易容术来又玄妙得多。缘分来去，生死与否，原是无法强求。

想到这里，金无忧放下担心，贴上一缕胡须，朝酆逊之笑道：“你想插手此案，

不知是幸事还是憾事，只求你多保重。我先去鞦韆行买马，之后出城赶赴江宁，这便告辞，无须再送。”此时他扮作一黄脸汉子，模样与先时大不相同。酆逊之点头称好，放心地送金无忧出门。

行至街上，酆逊之说道：“那失银案不晓得我有没有可效劳处？”金无忧听他一说，想了想方道：“君将军一路均宿于驿站，沿路无甚可疑，唯独在润州曾住在太公酒楼，殊为奇怪。我适才打探未有发现，你若方便，不妨再去看看。”

他原是随口敷衍，不想这句话使酆逊之深深涉入了失银案，再没有脱身的机会。

酆逊之“哦”了一声，把马牵与他，道：“鞦韆行已闭市，叫那些人开门选马浪费辰光，拿我的马去便是。”随手便将手上良马相赠。金无忧感激一笑，拍拍他肩头，谢过去了。

酆逊之向店家问明太公酒楼所在，退了房独自漫步走去。行不多时，看见远处一家高楼的酒旗飘扬，“太公酒楼”四字迎风猎猎，气势傲人。酒楼临街而筑，高有三层，楼后的四进平房都是馆舍。店中灯火大亮，人流穿梭，觥筹交错，确是热闹非凡。

酆逊之被对街屋檐下蜷缩着的一个小乞丐吸引，那孩子眼睁睁望着热闹的酒楼，露出渴望的神情。小乞丐的棉袄破旧不堪，两手满是冻疮，一张小脸冻得通红，皮肤更糙如锅巴。酆逊之走过去，小乞丐木然地盯他一眼，习惯地伸出手来。酆逊之心生怜悯，从怀中取出银锭塞在他手里。小乞丐吓得呆住，张大了嘴，忙不迭向他拜谢。

酆逊之回身观望酒楼，走近两步，有伙计见他气派不凡，殷勤过来相请。酆逊之随他进店，见酒楼门上挂了一块横匾，仅书一个“酒”字，笔意龙飞凤舞，醉态酣然。一进门口的白壁上，又挂着一幅姜太公渭水垂钓的水墨画，寥寥数笔，却栩栩如生。

那姜太公一脸悠然，似醒似睡，微闭的双眼斜睨着水面，露出智者独有的狡黠。酆逊之凝视片刻，觉得这双眼似是活过来似的对着他笑。他心生疑惑，想到金无忧的话，自觉酒楼殊不简单。

酆逊之随意寻了地方坐下，很快有伙计过来沏茶。那伙计见酆逊之气宇轩昂，顺口问道：“三楼是雅座，老板娘就在上面，客官可要换个位子？”酆逊之一怔，心想来吃茶跟老板娘有甚关联？伙计发觉他神情奇怪，忙道：“来我们太公酒楼的人，

多半是来瞧老板娘，难道客官不是？”

酆逊之道：“不是，在下只是喝茶。”伙计尴尬一笑，忙为他倒好茶水。

茶碗里放了碾碎的团茶，冲进不老不嫩的滚水，再取了茶匙不停搅拌。伙计一边搅着，一边讨好地道：“这是刚采集的雪水，客官试试，包准您没尝过。”酆逊之喝惯了好茶，尝不出味，抿了一口便放下。等酒菜上桌，酆逊之浅尝辄止，无甚胃口，不由想念起岛上梅家夫妇和小佛祖的绝佳厨艺。

人影一闪，忽然桌对面坐了一个白衣少年，不由分说夹起他的菜便吃。酆逊之惊奇地盯着他，这少年眉清目秀，神情洒脱，倒像是他熟识多年的知交。酆逊之也不做声，默默地待他吃完，那少年叫过伙计，要了两只空杯和一坛酒，自斟了两满杯。此时酒楼外闯进两个提刀的汉子，左右四顾像是在寻人，那少年背对两人镇定自若，举杯邀酆逊之同饮。

太公酒楼走出三个护院，要那两汉子收刀进店。五人争执起来，那两汉子只晃了下刀，便撂倒三人。酆逊之瞥见他们身手着实不弱，斜眼再看那少年，他依旧笑眯眯地吃菜喝酒，浑然不当眼前有事。

酆逊之索性敬他一杯，两人一言不发大拼酒力。持刀的两汉子只待往内闯，面前忽然一花，飘出个清丽的身影，“啪啪”给了他们两个耳光。三个护院慌忙爬起身，向出手那人恭敬地叫道：“老板娘。”

一个年轻女子倚了柜台俏立，穿了润州盛产的云纹罗锦缎绣襦，流苏髻上斜插一支芙蓉簪。灯影下她眉目如画，顾盼神飞，似嗔似笑地托了腮道：“不瞧瞧这是什么地方，敢拿刀进来丢人！听好了，凡是我这楼里的客人，哪怕是钦命要犯，我也不许人动他分毫。”

她模样甚美，酆逊之不禁多看了两眼，一旁的客人更是目眩神迷，不肯稍移视线。那两人脸上各有一个通红的掌印，尴尬互视一眼，不得不狼狈离去。老板娘扫视一圈，朝大堂中的客人笑道：“没事了，各位受惊，酒钱就算在我账上。”说罢，纤腰一扭，飘然上楼去了。来往的客人皆呆呆盯着她的背影不放。

酆逊之不料市井中有这等高手，自言自语笑道：“老板娘好身手。”那白衣少年闻言道：“喂，她有没有往我这儿看？”酆逊之摇头。那少年很是失望，抓头道：“没道理呀。她武功高强，应该能看出他们要追谁。我几次来这里避风头，她居然一点儿好奇也无？”

酆逊之道：“你到底是在躲避追兵，还是想让她留意你？”那少年爽朗一笑，敬

了酆邈之一杯，道：“我叫江留醉，浙江乐清人氏，这几日盘缠用尽，只能滞留此地。偏不知惹了什么人，一天到晚找我麻烦。说来也怪，只要我跑到这酒楼来，老板娘就替我挡灾，更能免吃免喝。我想不通她为何对我这么好，又总不过来相见。”

酆邈之若有所思道：“她也许见你是江湖中人，不忍心看你落难。她既不求回报，你也未必要去结识她。”他目光锐利，早看出江留醉身负绝技，远超那两个持刀汉子。

江留醉摸了摸脸颊，叹气道：“我就知她不是看上了我。唉，兄台所言极是，定是这个道理。对了，你叫什么名字？”酆邈之说了名姓，江留醉乐滋滋地举起酒杯道：“借花献佛，我再敬你。”酆邈之喜他爽快，干了手中之酒。江留醉道：“你这人不错，素不相识就肯饶我酒喝，够义气！等我想法子赚些银两，也请你大喝一回。”

酆邈之道：“一顿酒菜何足挂齿，再说老板娘请了这顿，作不得数。江兄这是要往哪里去？”江留醉愁眉苦脸道：“我出来寻师父，他说要往京城一行，走了两个月杳无音信。我们四兄弟心下挂念，就推我出来找他。唉，眼看就要过年，真想他早日回去和我们团聚。”

酆邈之见他要去京城，便道：“我也往京城去，江兄如不嫌弃，与我同行如何？”江留醉摇手道：“不成，我身上盘缠未齐，须寻一处干活，恐要耽误酆兄行程。”酆邈之笑道：“江兄如能与我做伴，这一路的花销便由我出。酆某不才，盘缠带得充足，只是少个把酒言欢之人。”

江留醉朝左右看了看，低声笑道：“你定是头回出门，这‘带足盘缠’几字，可不能轻易出口。”酆邈之哑然失笑，道：“我这身装扮一见便是银钱充足，说不说都一样。谁有胆子，来取便是。”江留醉打量他一番，笑道：“你说得果然没错。嘿嘿，我竟撞上一个福星。也好，我跟你入京，等寻着我师父，再把盘缠付上。”酆邈之见他执意如此，也不客气，姑且点头应了。

转眼戌时已到。酆邈之与江留醉相谈甚欢，撤了酒菜，又叫了几坛浮玉春相对畅饮。

这时酒楼外喧哗忽起，一辆镂金雕木、悬垂玛瑙的驷马之车缓缓驰来，通体雪白的骏马气度雍容，在众人的惊叹声中停在了楼外。马车上先走下两个体态修长的青衣女子，径直进了酒楼，在内里挑了一副干净桌椅，铺好锦缎桌布并绣垫。酆邈之和江留醉望向执辔的两人，见他们全是四十上下，精悍干练，腰间更有鼓鼓的黑

色丝囊，不觉对视一眼。

那两名青衣女子走回车旁，迎下一位华服女子。但见她身穿真红大袖衣、红罗长裙，配一条云凤霞帔，通身气派明艳高贵。可惜面目皆被一块方幅紫罗障遮尽，令人惋惜不已。

太公酒楼的掌柜忙迎了出来，酆逊之见他约莫有五十岁，忍不住对江留醉道：“这个掌柜应该不是老板吧？”江留醉慌忙摇头，笑道：“那老板娘武功超凡，何须嫁这等人？这是她的手下。”

那华服女子走下车，对身边二女低声道：“不必张扬，叫掌柜回去罢。”二女挥手赶走掌柜，把她扶至座上，两人冷眼一扫，店中偷窥的客人立即不敢斜视。伙计奉上茶水，那华服女子面向墙壁，把帷子略掀了掀，低头喝了一口。

酆逊之收回目光若有所思，江留醉轻声道：“看来此女来头很大。”青衣二女滴水不沾，警惕地盯着四周往来之人。华服女子道：“你们也口渴了，喝点茶。”那年轻的青衣女子笑道：“我喝不惯这些乡下地方的茶水，也不知小姐怎么会爱喝。”另一年长的女子道：“你的嘴太刁，府里的东西都不爱吃，特地跑到宫里去吃，老爷都没你享福。”她说到“宫里”两字，极快极低，华服女子只是静静呷着茶。

喝完茶后，三人径自走去楼后馆舍休憩。酆逊之忽然说道：“那是湘江二女和九华山丁氏兄弟。”江留醉哎呀一声，道：“你说的是章玄、章易和丁鼎、丁睿？他们不是嘉南王府的护卫吗？啊，莫非那人是燕郡主？”

酆逊之神色微微有变，叹道：“若你我猜得没错，她就是嘉南王燕陆离之女，燕飞竹。”康和王府早和嘉南王府结亲，燕飞竹是他未过门之妻，不曾想会在进京途中无意碰见。

酆逊之心中百味杂陈。他早想请父王解除这门幼时定下的婚约，怎奈一直在外游历，不便开口。此番回京，这也是他想解决的大事。谁知刚到润州，先听说嘉南王府出事，又遇见了燕飞竹。他心里咯噔一下，心想燕飞竹许是为了失银案才出门，嘉南王此番恐怕难以独善其身。

江留醉笑道：“哈，这地方不错，老板娘是美人，连上门投宿的也是美人。酆兄今晚可想住这里？”酆逊之道：“你怎知燕郡主是美人？”江留醉想了想道：“什么公主、郡主的都该是美人罢？”酆逊之忍不住笑道：“但愿如此。今晚便住这里看美人吧。”

两人闲谈间，一阵咳嗽声自远而近，从外面传了过来。此时街面还算热闹，这

咳声颇有惊天动地之感，惹得许多人探头探脑，伸长了脖子去看。

一个贫女遥遥地走来。她的衣服已洗得发白，能看出由不同布料拼凑而成。她不停地咳着，人在远处，声音却像十几人般大声嚷嚷，清晰可闻。那一声声咳嗽，像无数破锣高高低低乱敲，要把五脏六腑一股脑儿都咳出来才甘心。

先前觉得有趣的人，不多久就觉得心烦意乱不堪忍受。咳声越近，就越像送葬出殡，让人勾起无限伤心事。酒楼中的人不约而同都捂起了耳朵，酆邈之与江留醉也不约皱了皱眉。

来者不善。

等这女子走到酒楼前，众人看到她有着一张蜡黄浮肿的脸，缭乱的发丝下相貌瞧不清楚。她动不动就弯腰咳嗽，一咳就折起身，让整张脸撞到膝盖。于是不得不扶着一根竹竿，以免重心不稳跌到地上去。那竹竿崭新漂亮，晶莹剔透，仿佛是丐帮打狗棒之类的圣物，只是看这贫女的神气，又实在不像。

贫女居然直直地朝酒楼走来，东张西望了一会儿，找到了位子坐下，把楼里所有的人都吓了一跳。她身边的几人蹦起来，逃也似的去换地方。

有点意思。酆邈之与江留醉相视一笑，仔细地打量她。她年纪只十六七岁，身材算得上苗条，但显然病得不轻。贫女发现两人在看她，抬起肉泡泡的眼皮，冷冷地道：“有什么……咳咳……好看的。”说完又连天价地咳了起来。

伙计傻了眼，想来赶她走，又怕染上她的病，只好远远站着不知所措。客人纷纷上楼或是付账，避瘟疫似的躲了开去，有几个不耐烦的人忍不住破口大骂了起来。那贫女孤单地坐着，无人答理，仿佛不是人而是件摆设。她向四处张望，没有人迎上她的目光，底楼的人越来越少。

江留醉心中不忍，走到一个伙计面前：“你去为这位姑娘拿些吃的，我来付账。”酆邈之若有所思地打量着贫女。伙计还在犹豫，贫女的语声又不冷不热地传来：“我不认识他……咳咳……你过来，我……有钱……”四周的人投去嫌恶的目光，同情地看着江留醉，为他不值。江留醉不在意，一笑了之，坐回原位。

骚动引来了老板娘。她深深地盯着贫女打量，直到走到她面前才甜甜一笑，柔声道：“姑娘初到此地，招待不周，真是失礼。看你身子骨儿不大好，这儿杂人多，不如到楼上我房里去，那里清静，想要什么我自会叫人送来。”

听者无不大吃一惊，眼见这贫女又弱又穷，不知老板娘为何这样客气。

贫女充耳不闻，吃力地从口袋里摸出几枚制钱，道：“我只要一碗茶，两个馒头。”

头。”说着，仍咳个不停。老板娘面露微笑，回头示意伙计照她说的做，又道：“姑娘，这儿风大，对你身体不好。何不随我换个地方，又暖和，又有人伺候。”

观者大为诧异，但贫女的话却更让人吃惊。她费力地咳了好一会儿，才慢悠悠地说道：“我又不是……咳……你的……咳咳……姑奶奶，你……咳……这么巴结我……干什么？”酆逊之莞尔一笑，江留醉差点没把酒一口喷出来。这女子太有意思了，没人想从她那儿得到什么，她却随时随地以为别人打她主意。

老板娘一点火气也没有，仍笑嘻嘻地道：“姑娘若乐意待在这儿，就请随意。”说完，又转身对其他客人道：“对不住，哪位客人不习惯就请往楼上去。今日的酒钱茶钱，我请。”又朝那贫女笑道：“姑娘有事随时招呼。”便又上楼去了。

江留醉望着她的背影揣度，对酆逊之道：“你不觉得她们俩都很莫名其妙？”酆逊之微笑道：“不然，老板娘的眼光好，瞧出她大有来头。”江留醉摸摸头，恍然道：“她以奇服怪相引人视线，我就忘了去想她有没有功夫。酆兄的眼力，不输老板娘。”

他们小声说话，贫女无动于衷地喝着茶，外界的一切似与她无关。众人因有老板娘的一句话，就不再那么嫌弃她，自她身边走过，往楼上去。过了一阵，贫女吃完了东西，颤颤地站起，又一路咳着离开，似乎来酒楼真的是为吃食而非闹事。

江留醉动了好奇心，对酆逊之道：“我跟去瞧瞧。”酆逊之阻拦不及，心想他好事如此，难怪会被人追着打，只怕哪里惹了祸却不知。

江留醉跟了几条街，贫女浑然不觉，毫无异样，咳嗽声依然痛苦得如丧考妣，听得他大起同情之心，同时心中失望，老板娘与酆逊之莫不看走了眼。他正考虑离开，贫女停了下来，江留醉急忙隐蔽身形，从一堆杂物后偷偷地窥察她的动静。

贫女仰脸注视着天空，冷冷地道：“这世上管闲事的人真不少。”江留醉心中一紧，隐忍不出，又听她道：“你道行不够，何必四处找事？小心泥菩萨过江。”贫女像是根本不会咳嗽，声音清脆得好像风中的歌声，那张憔悴的脸透出隐隐的光华。

就在江留醉出神的瞬间，贫女已不知所往。他哑然失笑，自觉多事，飞步回到太公酒楼。酆逊之见他悻悻归来，笑道：“可有所获？”江留醉道：“她的轻功很好。”指了指自己，“比我好。”爽朗一笑，当即放下。

两人笑谈了一阵，忽见一个青衣少女抱着琵琶走进酒楼。掌柜有了经验，马上从柜后走出，堵住她的路，笑道：“客官要些什么？”青衣少女抬起脸，奇丑无比，不仅长得像男子，更苍白得犹如死尸。掌柜大白天活见鬼，差点落荒而逃，灵魂出